

学校“阳光厨房”覆盖率从24.5%到97.6%

台州用智慧监管打好学生保“胃”战

本报记者 潘旭萍

中午时分,台州市椒江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的学生食堂门口,学生们有的站在自助点餐机旁讨论吃什么,有的站在电子大屏前看着后厨直播情况。一群年轻学生中,一名微微发福的中年男子有些显眼。轮到他打菜时,食堂工作人员笑着和他打招呼:“王校长,今天轮到你陪餐呀?”“是啊,耿大姐,给我来一份鸭翅,还要玉米排骨、包心菜。”这个中年男子正是校长王学满,根据“校领导陪餐制”的排班安排,当天轮到他。学生吃什么,校领导就吃什么,台州不少学校都实施了这样的制度。

阳光厨房安全放心、大宗食品统一配送、校领导陪餐制……这一切,都源自我省开展的“千万学生饮食放心工程”。截至2018年底,全省学校食堂大宗食品统一配送(或定点采购)率达100%;学校A、B等级食堂比例达98.21%;学校食堂建成阳光厨房比例达96.46%。



食品安全有迹可查

清晨6点多,一辆装满海鲜、肉制品、蔬菜等的运输车,缓缓开进了椒江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学校的专职食品安全管理员郭军已经等在一旁,“来自椒江万隆初级农产品经营部的虾饼4箱、盐酥鸡4箱、龙旺水饺2箱……”清点完食材、收取票证后,郭军又指挥工作人员将食材搬进粗加工室,“不同食材按类摆放、清洗,比如肉类用红色框,水产品用蓝色框,清洗时也会放在不同水槽中,这是为了杜绝食材之间相互污染。”等大厨们烧完菜,郭军还会从每道菜中提取部分,供48小时留样检测。

“食材囤久了发霉、不清洗等情况,我们这里是不会发生的。”台州市市场监管局餐饮服务监管处处长朱建兴的这份自信,源于台州12年来为保证学校食品安全所作的一系列工作。

2007年,台州市市场监管局推出“百万学生食品配送工程”,专门挑选一批有资质的企业为各校食堂提供定点配送服务,且一次只订一天的量,以保食材足够新鲜。

2010年,台州推出“百万学生饮食放心工程”,开展食堂等级提升、原料集中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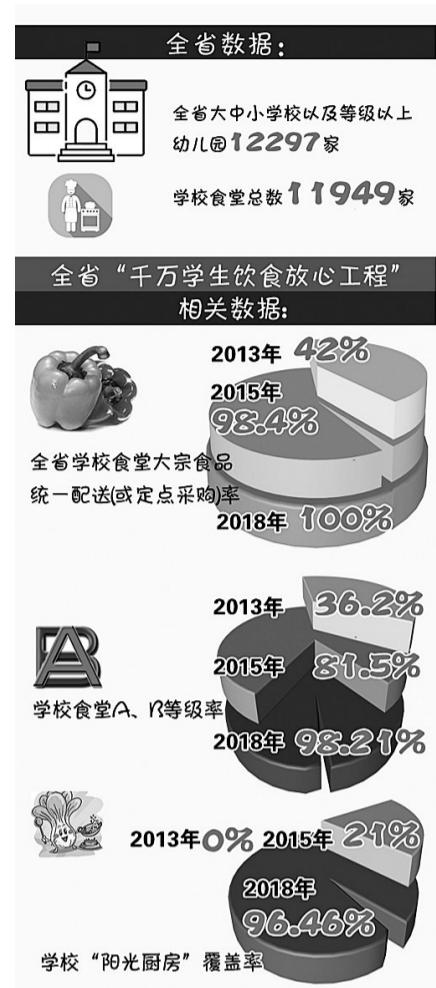
送、饮用水城镇管网接送、食品安全教育等工作。

2013年,这项工作走出台州,被浙江省政府推广为“千万学生饮食放心工程”,在省内其他地市普及。同年,台州创新工作,推出“百万学生饮食提升服务”,升级改造学校食堂,推出“阳光厨房”工程以及智慧监管平台——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痕迹化管理系统。

椒江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的食堂里,工作人员一个个“全副武装”。“我在食堂干了5年,检查是越来越严了,指甲稍微长点就要修掉,指甲油更是不能涂的。”耿大姐说,“我们还会互相监督,头发要用帽子罩起来,盛菜时手套、口罩都要戴好。”

站在一旁的郭军补充道:“要是有工作人员涂了指甲油、没戴手套,或者食堂卫生没搞好,比如地面太滑,我们都会一一记录、上传系统。”这正是台州市市场监管局为保障学校食品安全布下的一道防线。

在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痕迹化管理系统中,各家学校食堂的采购、食品留样、餐具消毒、隐患排查整改等信息,全都一目了然。“主体责任到位,让所有环节的工作都有迹可查。”朱建兴说,对于卫生情况不好的学校,市场监管部门会定期在系统内进



制图 陆建波

行通报,并抄告教育局,同时通过电话、短信等形式通知各校相关负责人。

多方力量智慧监管

作为学生家长,陈女士已经养成了一个习惯,每到吃饭点,她都会点开温岭教育信息网的“阳光食堂”平台,查看一下儿子在学校里吃了些什么。比如,3月18日那天,她儿子所在的温岭实验小学的食谱为:“白虾、肉丝炒香菇、包心菜、西红柿蛋花汤”。她再点击“采购清单”发现,当天的采购清单中确实有白虾、包心菜、西红柿、鸡

蛋等原料,而且这些食材的供货单位负责人、联系方式、结算费用等全都写得清清楚楚。

“以前总挂念着孩子在学校吃得好不好、健不健康,现在有了‘阳光厨房’,我们家长都安心了。”更让陈女士开心的是,现在每天回家,她和孩子还多了个共同话题,“我们会聊今天的菜好不好吃、喜不喜欢打菜的叔叔阿姨,母子交流更融洽了。”

其实,“阳光厨房”推广之初,也有学生家长质疑:这是不是为了作秀?但随着时间推移,家长们心服口服,因为“阳光厨房”带来的变化是显而易见的:工作人员打菜的份量足了、食堂地面不油腻了……温岭实验小学食堂工作人员林大姐指了指头顶的摄像头说:“有这双‘眼睛’盯着,大家干活更卖力了。”她有朋友在其他学校食堂工作,大伙聚一起时会聊上几句,“我有次没擦干净桌子,就是被那个监控发现的,后来被批评了”“是啊是啊,我们食堂也装上监控了”……据了解,自2014年台州推广学校“阳光厨房”至今,全市覆盖率已从24.5%升到了97.6%。

虽说食堂工作人员更加自律了,但各校校长们并未因此而松懈。和学生们共同进餐后,王学满点开手机上的“企业主体责任”APP,开始做“自查自评”报告,“是否按许可证经营,是否配备食品安全管理员并持有相关证件,这些都是必填项,有些内容还要拍照证明。”此外,校长们还要做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参加在线考试等。

为进一步保障食堂食品安全,有的学校成立了膳食管理委员会,由学生代表、教师代表共同组成,定期公示食堂监督报告;有的学校则定期在学生群体中展开满意度调查,评价菜肴份量、口味、价格、食堂卫生等,若发现缺点及时改正。

“若是以前,一家家学校食堂跑过去检查,根本管不过来。现在,我们只要通过远程监控,就能实时掌握所有学校食堂的安全卫生问题。”从“来回跑”中解放出来的执法人员,将更多精力放在了如何提升学校饮食服务上,“比如,每到寒暑假,我们都会改造升级一批基础设施不够好的学校食堂。”朱建兴说。

公安部集体一等功!



近日,全省公安机关治安监督管理工作会议在嘉善召开。会上宣读了公安部的表彰决定,向荣获公安部集体一等功的诸暨市公安局枫桥派出所和杭州市公安局下城区分局庆派出所颁发了奖牌和奖金。

通讯员 陈谊 周尔博 摄

24只野生鸟命丧他手 怎么判怎么罚? 淳安法院组成七人合议庭审理这起非法狩猎案

通讯员 余利明 本报首席记者 高敏

本报讯 近日,淳安县法院公开开庭审理被告人洪某某非法狩猎一案,同时对此案的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一并进行了审理。相比过去的三人合议庭,这次的审判席上坐有7个人,包括3名员额法官和4名陪审员。这是人民陪审员法实施后,淳安县法院首次适用“3+4模式”审理案件。

在淳安县范围内,全年禁止猎捕鸟类野生动物,但被告人洪某某却在2016年6月至2018年9月期间,多次采用矿灯照明,用树棍、柴刀打落或者徒手抓捕等方式,猎获24只野生鸟,其中包括白额燕尾12只、小燕尾10只、紫啸鸫2只。洪某某猎获这些野生鸟后便当场杀害。

淳安县检察院指控,洪某某的行为已涉嫌非法狩猎罪,同时提起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洪某某赔偿国家资源损失

7200元。

庭审现场,洪某某表示认罪认罚。

案件休庭评议时,七人合议庭对案件进行了评议,每位成员都对案件事实认定独立发表意见,并进行表决,也将部分陪审员就适用法律方面提出的意见记录在卷。法院最后认定,洪某某的行为与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存在因果关系,当庭判处被告人洪某某拘役6个月,缓刑10个月,同时判决他赔偿国家资源损失7200元。

据统计,近3年来,淳安县法院已受理各环境与资源保护案件537件,其中刑事案件164件,主要涉及盗伐滥伐林木、盗窃(盗捕鲢鳙鱼、珍贵林木)、非法捕捞水产品、非法采矿等。开庭当天,法院还邀请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乡镇林管干部及猎户等100余人观摩庭审,让更多人了解生态保护司法。